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劉全貴
電話：08-7320415#3674
傳真：08-7323291
電子信箱：a00230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127778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請至下列網址下載(<http://odatt.pthg.gov.tw/>)

(4124443_11127778600_1_4124443_11127778600_1.pdf)

主旨：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」及其特別預算施行期間業經立法院同意延長至112年6月30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7月8日屏府授衛疾字第111261663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立法院函文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鄉鎮立幼兒園、私立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